

《虔臺志》與華南研究

唐立宗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助理

猶記得 1998 年當陳支平教授到南投埔里的暨南國際大學擔任客座教授時，筆者正在著手蒐集碩士論文課題的相關資料，尤關注明代江西南部的多盜問題；於是指導教授徐泓師建議筆者多趁此機會向陳教授請教。承蒙陳教授熱心指點，提示《虔臺志》的史料價值，加上大量閱讀學者們近年對於明清江西、福建和廣東毗鄰地區的研究討論，深感到《虔臺志》若更能廣為週知，相信對於華南研究，必然會大有助益。

《虔臺志》是一部職官志書。中國自古即有修志傳統，特別是明代有許多督撫官員，他們不但紀錄歷任督撫鎮撫該地的始末事蹟，同時藉著職責之便，也收錄不少官府檔冊和案牘公文，撰寫出頗具參考價值的職官志書。例如過去有針對治理湖廣、河南、陝西及四川交界的《鄖臺志》；也有對於兩廣總督極具知鑑意義的軍事志書的《蒼梧總督軍門志》；以及針對邊防的《宣大山西三鎮圖說》、《四鎮三關志》等志書，這些都是後人研究督撫及其轄區沿革之必讀材料。而《虔臺志》則為明代南贛巡撫治理閩粵贛湘交界的紀錄，歷經數修，雖然當中不乏督撫官員藉以突顯任內治績，但是對其轄下的地理交通、軍備戰記、社會經濟、民情風俗和族群互動等概況亦相當鉅細。現存的兩部《虔臺志》總共紀錄了 52 位南贛巡撫任內的鎮撫事蹟，採編年紀事方式，記載事由大致可分類為：

記載事由	次數	百分比
加強武備	30	18.9%
地方事變	29	18.2%
軍餉鹽稅	28	17.6%
修建儒學	15	9.4%
鄉約保甲	10	6.3%
修濬城池	10	6.3%

記載事由	次數	百分比
修建祠廟	9	5.7%
增轄郡縣	8	5%
慈善事業	5	3.1%
修建公館	5	3.1%
驛遞修路	4	2.5%
其他	4	2.5%
倡議寬農	2	1.3%

然為何取名作《虔臺志》？這在其續修的〈虔臺續志引〉中有進一步的說明：

「古者列國皆有史官記時事，今府縣有志，寔倣之。贛州府古虔州也，有府志矣，復志虔臺，何也？御史大夫蒞治之所曰臺。臺在贛，而所轄之屬則在於江湖閩廣之交，為府八、為州一、為縣六十四、為衛七、為所二十八，非贛之所能該也，故別為志。」¹

明朝自弘治八年（1495）始決定派遣巡撫駐贛州城處理四省交界事務，一般通稱南贛巡撫。顧名思義，南贛巡撫中的「南贛」二字，是指涉江西南安、贛州二府。贛州原稱虔州，又明代巡撫官多以都察院都御史身分派任，有古代御史臺監察餘風；因此時人常以其治所舊名與職責緣由而稱南贛巡撫為「虔臺」。其志書雖倣地方志書以年繫事的纂修方式，但實非一般省、府、州、縣志書所能比擬，故名《虔臺志》。不過，清康熙四年（1665）五月南贛巡撫遭到裁撤，南贛巡撫統轄的四省交界政區隨即成為歷史名詞，對於象徵其巡撫治績的《虔臺志》，清人便對撰述內容與體例提出批評。如《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稱該書：

「序次草創，略備故事而已。……後人詞翰，兼用古名。然施於詩賦則

可，此記明代職官，而用南宋以前之地名，殊於體例未安。且名虔州時無御史臺，於文義亦為杜撰。明人著述，往往如斯，糾之不可勝糾也。」²

《虔臺志》一書最早成於明嘉靖十二年（1533），為南贛巡撫唐胄（1471?-1539）所編纂，又名《江閩湖嶺都臺志》，繼任巡撫陳察（1471-1553），還加以編次。嘉靖二十一年，巡撫虞守愚（嘉靖二年[1523]進士）初至贛州，得知有志書後曾索取翻閱，他認為修志之舉正是「政之紀也，所以存往昭來也」；故命教官蕭松（根）、龔象通等編纂《虔臺志》十二卷，強調該書是「於舊稍加修飭，而於今則據事直書」。³雖然該志後來遭到清人批評，但其成書時間比起《鄖臺志》或《蒼梧總督軍門志》都早得多，該書不僅尚屬草創，加上清代已無南贛巡撫，故後人指稱《虔臺志》文義為杜撰之說，似乎是評之過苛。可惜此書目前亡佚，無法再斷言其史料價值。⁴

嘉靖三十四年，南贛巡撫談愷（1503-68）在離任之際，感到「前志或有所遺，近事多未之載」，特請贛州府教諭陳燦、訓導汪大倫「徵諸文獻，稽諸故牘」而續修，體例上稍作變革，是為《虔臺續志》。巡撫談愷有論：「今於《虔臺志》悉仍其舊，凡所損益，則為一編。」⁵《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稱該書：「紀弘治以後設官沿革，及分地統轄之制，以續蕭根之書」，並提及全書共五卷，首卷為輿圖考，後四卷則編年紀事。⁶該書特點在於搜羅不少歷任巡撫官員的檔冊公牘，徵錄重點以軍事為重，如〈凡例〉稱：「征進有功官員或死事者悉書之」、「巢穴必備其險隘，征進必詳其方略」、「志輿圖則險夷可辨，志戎兵則什伍可稽，志器械則吾之緩急有備」，堪稱是軍事志書。⁷原書現收藏於日本內閣文庫，為海內外罕見孤本，臺北漢學研究中心和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亦曾影印收藏，但由於流傳較少，知者甚希，乃至其資料價值久湮。

《虔臺志》最後修於天啓三年（1623）。當時南贛巡撫唐世濟（萬曆二十六年[1598]進士）感到嘉靖《虔臺續志》迄七十年未能重修，認為「今不亟為採輯，恐世愈久而愈失其傳」，故命贛縣

人謝詔編纂，由贛州府教諭羅萬象、贛州府學訓導沈懋光共同編修，共十二卷，是為天啓《重修虔臺志》。⁸漢學研究中心與傅斯年圖書館的收藏皆是後來從日本內閣文庫所複製存留。由於收藏地緣故，多半是日籍學者才較為重視嘉靖《虔臺續志》與天啓《重修虔臺志》的史料價值，如今湊良信、青山一郎等學者，都曾利用《虔臺志》作研究討論。⁹在1982年，傅衣凌亦從日本帶一部返回廈門大學。陳支平教授並利用該書修正《明史·俞大猷傳》中記載的某些錯誤。¹⁰其史料重要性正逐漸受各方肯定。可惜的是，至今仍有關於閩粵贛湘交界的華南研究未能好好利用《虔臺志》，難免帶來遺珠之憾。

其實，對於《虔臺志》史料價值與利用，過去明清史家參考者不乏其人。如明人雷禮（1505-81）《國朝列卿紀》的〈南贛撫臣行實〉，即轉載《虔臺志》部分內容。而明遺民顧炎武（1613-82）《天下郡國利病書》，其〈江西〉冊亦同樣參考徵錄《虔臺志》的記載。就嘉靖《虔臺續志》和天啓《重修虔臺志》兩書比較而言，《虔臺續志》成書較早，史料價值更高，特別是其卷五關於巡撫談愷上任後的紀錄最為可觀。原因在於：（1）相關紀事距成書年代近，史料取得與編纂方便。（2）《虔臺續志》內容多為巡撫談愷所親自校定，即使該書將付梓時已調至兩廣，但他還是「猶倦倦茲編以著法程」。（3）關於談愷自己任內紀事，是由當時南安知府王廷榦（嘉靖十一年[1532]進士）所「僭為增入」，王廷榦的用心，使得其紀事資料更加完整。¹¹不過，天啓《重修虔臺志》亦有獨到之處，其特點在於：（1）體例較趨近完備。（2）該志增補了嘉靖末至天啓年間的紀事，尤其此時正是山賊、倭寇迸發的「山海交訌」時期，故適時反映了閩粵贛湘之交的社會動盪。（3）此外該志諸如敕書、關防、歷任巡撫經歷、總轄地圖、轄區沿革和官吏儀節等記載皆比前志詳盡，特別是卷末〈詞翰〉如同一般志書的〈藝文志〉，所收錄的都是巡撫官員的詩文記事，能與相關的明人文集作對照增修。

可是，《虔臺志》內容仍有侷限，最明顯之處在於對歷任南贛巡撫官員的評價太過寬仁保

守，反倒失真。例如南贛巡撫汪鋐（?-1536）在任上即以轄區內降甘露為由，藉機向上位者逢迎討好，官運扶搖直上，對此多數史料略有惡評。但是嘉靖《虔臺續志》則曰：

「祥異之故，人所難言也，公之表甘露而受賞，陳災異而請蠲，豈樂為容者耶？將順儆戒之義也。精忠之崇可以觀志，吏民之喻可以觀仁，論者於心跡之間，必有以得其微者矣。」¹²

若僅根據這條材料評論巡撫汪鋐治績，實難遽下正確評價。由此可見，《虔臺志》對巡撫人事的記載，主要是以隱惡揚善為目的。又如對於歷任巡撫任內決策上的錯誤，該志多半輕描淡寫；而戰功升賞多過戰敗的懲罰記載，也皆是《虔臺志》的缺陷。過多的紀錄報喜不報憂，難免導致後人一時不察，輕易評斷事件始末，對此勢必要廣求諸多相關文獻考證推斷。

閩粵贛湘四省交界是一個獨特的場域，恰為 G. W. Skinner 劃分的巨區(macro-region)外緣所組成；是羅香林在《客家學導論》中視為客家民系主要的分布區域，亦是傅衣凌歸結出過去發生「資本主義萌芽」的南方山區之一。然而比較起其他地區而言，閩粵贛湘邊區的研究仍有待深掘，特別在明清時代，當地是著名的「盜區」，歷來的盜亂影響一直是深植人心，使得當地猶如覆蓋層層面紗，神秘、危險與禁忌的傳說有增無減，藉由《虔臺志》的珍貴史料，該是我們動手揭開面紗的時刻了。

註釋：

¹〔明〕談愷〈虔臺續志引〉，收入談愷《虔臺續志》（明嘉靖三十四年刊本，原收藏於日本內閣文庫，臺北：國家圖書館漢學研究中心影印

本），頁引 1a-b。

²〔清〕永瑢、紀昀等撰《欽定四庫全書總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6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80〈史部·職官類存目〉，頁4a-b。

³〔明〕虞守愚〈虔臺志敘〉，收入〔明〕謝詔等修《重修虔臺志》（明天啓三年序抄本，原收藏於日本內閣文庫，臺北：國家圖書館漢學研究中心影印本）。根據虞守愚的紀錄，教官姓名為蕭松，而《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則記為蕭樞。

⁴該書原收藏於天一閣，但據駱兆平《新編天一閣書目》整理可知，現已佚失。

⁵嘉靖〈虔臺續志〉，〈凡例〉，頁凡例1a。

⁶《欽定四庫全書總目》，卷80〈史部·職官類存目〉，頁5b。

⁷嘉靖〈虔臺續志〉，〈凡例〉，頁凡例2a-b。

⁸〔明〕唐世濟〈重修虔臺全志序〉，收入於天啓《重修虔臺志》。

⁹〔日〕今湊良信〈明末中期の「土賊」について—南贛地帯の葉氏を中心に〉，收入於〔日〕野口鐵郎編《中國史における亂の構圖—筑波大學創立十周年記念東洋史論集》（東京：雄山閣，1986），頁152-182；〔日〕青山一郎〈明代の新縣設置と地域社會—福建漳州府寧洋縣の場合〉，《史學雜誌》101：2（1992），頁82-108。

¹⁰陳支平〈俞大猷鎮守南贛史料輯述〉，收入《俞大猷研究》編委會編《俞大猷研究》（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98），頁216-222。

¹¹參見〔明〕王廷榦〈虔臺續志後序〉，收入嘉靖《虔臺續志》，〈後序〉，頁4a-b。

¹²嘉靖《虔臺續志》，卷4〈事紀三〉，頁8a，嘉靖八年四月「鋐遷都察院右都御史」條。